附件

健康应试承诺书

我是消防设施操作员考生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，

身份证号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；

于2022年\_\_\_月\_\_\_日由\_\_\_\_\_\_（城市），乘坐\_\_\_\_\_\_\_\_（公共交通或自驾）抵沈，拟参加消防设施操作员鉴定。

我同意来沈后，到文官社区或居住宾馆所在社区报备，遵守各级疫情防控规定，24小时内在沈阳进行核酸检测，并作如下承诺：

1、本人在考前不属于疫情防控要求14天强制隔离期、医学观察期或自我隔离期内的人群，28天内没有中高风险或重点管控地区旅居史。

2、本人在考前14天内自行测量体温，自我监测健康状况，保证体温低于37.3℃，个人健康情况正常。

3、本人提供的核酸检测报告等信息真实有效。

4、如在入场前和考试中有发烧（超过37.3℃）或咳嗽等呼吸道症状，本人自愿选择放弃考试，并听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有序离场。

本人保证以上承诺信息真实、准确，并知悉与之相关的法律责任。如有瞒报、错报、漏报的情况，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

签 名：

年 月 日